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导智能”或“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22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发出，通知了公司全体监事。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1年2月25日在公司一号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蔡剑波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全体监事独立履行职责。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的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宁德时代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2020年9月14日，公司就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时代”）作为战略投资者认购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暨关联交易事项与宁德时代签署《公司与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战略合作协议》”），为进一步落实战略合作，明确战略合作的细节和目标，公司与宁德时代签署《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与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战略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0,000万

元人民币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0,000 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2 月 26 日